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2012年7月12日 星期四 D19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员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远~~股，占公司总股本(股)的~~远~~股。

圆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远~~年~~月~~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员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万方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源”)及其控股股东万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控股”)通过向上市公司赠送资产的方式，向全体流通股股东作出对价安排，换取非流通股股东的上市流通权。即：万方源和万方控股将其所持北京华京华源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持的~~远~~股，占万方控股所持~~远~~股、万方源拟将其所持北京天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远~~股的股权转让给对方，对应净资产合计~~远~~万元送给上市公司，由流通股比例为~~远~~%，流通股股东共计获得~~远~~万元净资产，流通股股东每股获得~~远~~元，对价水平为每股送~~远~~股。

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追加对价安排

万方源承诺，如果本次股权转让在~~远~~年~~月~~日前完成，公司~~远~~股、~~远~~股、~~远~~股每年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利润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显示的全面摊薄后的每股收益均不低于~~远~~元。若公司在承诺期间实施定向增发或公开增发、配股、可转换债券等影响股东之间股权比例的变更事项，则全面摊薄后的每股收益同样均不低于~~远~~元；若公司在承诺期间实施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全体股东按相同比例缩股等不影响股东之间股权比例的变更事项，上述每股业绩承诺将作出调整。

万方源同时承诺，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万方源将向流通股股东追加对价一次，追加对价股份总数为~~远~~股，按现有流通股股数为基准，流通股股东每~~远~~股获付~~远~~股。

第一种情况：公司~~远~~股、~~远~~股或~~远~~股中任何一年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利润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显示全面摊薄后的每股收益均低于~~远~~元。

第二种情况：公司~~远~~股、~~远~~股或~~远~~股中任何一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

第三种情况：公司未能按法定披露时间披露~~远~~股、~~远~~股或~~远~~股中任何一年年度报告。

追加对价以上述情况中先发生的情况为准，并只追加一次。

追加对价的对象为：在追加对价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万方源股权分置改革股东大会于~~远~~年~~月~~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万方源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期：~~远~~年~~月~~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2-19号

湖南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五届七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五届七十八次会议于2012年7月10日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人数为5人，实际表决人数5人。会议以通讯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为子公司湖南金健植物油有限责任公司代理“收购、加工、仓储”业务产生的债务提供连带担保的责任议案

湖南金健植物油有限责任公司系湖南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合口油厂与中央储备粮澧直属库拟签订《国家临时存储菜籽油收购、加工协议》以下简称为“主合同”，为了确保主合同的履行，湖南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在主合同项下委托人支付的款项收购款3750万元提供担保，此担保为连带责任担保。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决定将此担保事项提交下次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申请人民币壹仟贰佰万元贷款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申请人民币壹仟贰佰万元贷款，期限一年。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南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2-20号

湖南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湖南金健植物油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金健植物油有限责任公司系湖南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合口油厂与中央储备粮澧直属库拟签订《国家临时存储菜籽油收购、加工协议》以下简称为“主合同”，为了确保主合同的履行，湖南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在主合同项下委托人支付的款项收购款3750万元提供担保，此担保为连带责任担保。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决定将此担保事项提交下次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湖南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12-043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三、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召开时间：2012年7月11日上午9:00；

2. 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06号维多利酒店五楼会议1室；

3. 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召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5. 主持人：董事长江淦钧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人，代表公司股份16,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77%。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表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内容详见2012年6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逐项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江淦钧先生、柯建生先生、蔡明波先生、Dom inique ENGASSER先生、陈明先生、潘雯女士、葛女士、李非先生和高振忠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其中，葛女士、李非先生和高振忠先生为独立董事。以上人员自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任期三年。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总数为16,000万股，其中：

江淦钧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余晓敏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高振忠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李非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股东对上述董事（含独立董事）候选人投反对或弃权票。

二、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江淦钧先生、蔡明波先生、Dom inique ENGASSER先生、陈明先生、潘雯女士、葛女士、李非先生和高振忠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其中，葛女士、李非先生和高振忠先生为独立董事。以上人员自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任期三年。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总数为16,000万股，其中：

江淦钧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余晓敏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高振忠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李非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蔡明波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Dom inique ENGASSER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总数为16,000万股，其中：

江淦钧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余晓敏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高振忠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李非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蔡明波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Dom inique ENGASSER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总数为16,000万股，其中：

江淦钧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余晓敏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高振忠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李非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蔡明波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Dom inique ENGASSER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总数为16,000万股，其中：

江淦钧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余晓敏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高振忠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李非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蔡明波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Dom inique ENGASSER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总数为16,000万股，其中：

江淦钧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余晓敏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高振忠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李非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蔡明波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Dom inique ENGASSER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总数为16,000万股，其中：

江淦钧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余晓敏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高振忠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李非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蔡明波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Dom inique ENGASSER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总数为16,000万股，其中：

江淦钧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余晓敏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高振忠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李非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蔡明波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Dom inique ENGASSER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总数为16,000万股，其中：

江淦钧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余晓敏先生得同意票数为16,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高振忠先生得同意票数